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函

地址：100026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聯絡人：柳明宏
聯絡電話：02-23431700#1287
電子信箱：mh.liu@bsmi.gov.tw

受文者：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
發文字號：經標檢政字第115300041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13150000G115300041301-1.pdf)

主旨：「應施檢驗家庭用聚氯乙烯塑膠手套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訂定草案，業經本局於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以經標檢政字第11530004130號公告預告，請查照。

說明：

- 一、檢附旨揭公告影本(含附件)1份。
- 二、旨揭商品檢驗規定草案主要內容如下：
 - (一)檢驗範圍：家庭用聚氯乙烯塑膠手套(限檢驗具毛裡且未標示非供家庭用者。拋棄式手套除外)。
 - (二)檢驗標準及項目：依據CNS 6632「家庭用聚氯乙烯塑膠手套」(101年版)，檢驗塑化劑含量及中文標示。
 - (三)檢驗方式：符合性聲明。報驗義務人為符合性聲明時，應依規定向本局辦理登記後，始生效力。
 - (四)報驗義務人免憑本局簽發之任何證明文件向海關辦理進口手續或運出廠場，惟應於進入市場前符合檢驗規定。
 - (五)商品檢驗標識：由報驗義務人自印，另商品檢驗標識識別號碼之指定代碼應包含二維條碼(QR Code)。
 - (六)實施日期：116年1月1日。



正本：經濟部國際貿易署、財政部關務署、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台灣區手套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奇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正伊興業有限公司、日日國際企業有限公司、郵采有限公司、皆傑企業有限公司、果果商行、森祥實業有限公司、東鑫興業有限公司、智誠有限公司、和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昇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松本清股份有限公司、璇擘企業有限公司、立長企業有限公司、翠樂絲企業社、東昇手套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石崇企業有限公司、協興手套企業有限公司、恪霖企業有限公司、豪品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手套企業有限公司、四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益森彩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立德國際商品試驗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玩具暨生活用品研發檢測中心、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綜合企劃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技術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所屬各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資訊室、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法務室(均含附件)

副本：

